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VERSE ENTERTAINMENT AND CULTURE  
GROUP COMPANY LIMITED  
寰宇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6)

**全年財務表現之更新資料**

本公佈乃寰宇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正在編製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全年業績。根據現有可得資料，本集團獲悉預期錄得本年度之溢利介乎約105百萬港元至約155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去年度」)則錄得年內虧損約27.6百萬港元。預期轉虧為盈主要由於(i)本集團來自錄像發行、電影發行及放映、授出及轉授電影版權分部之分部收益由去年度約154.9百萬港元大幅增加至本年度約510.0百萬港元所致。分部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上映之電影表現令人滿意，以及本集團於本年度上映之電影之權益較去年度增加所致。尤其是，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上映新片名為「拆彈專家2」，並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錄得約人民幣13億元之理想票房；及(ii)本集團於本年度上映之電影之盈利能力較去年度有所改善所致。

由於本公司仍正在落實本年度之全年業績，故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管理層參考其現有可得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而並非根據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而作出，可能會於必要時作出調整及視乎減值評估結果而定，因此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披露者有所不同。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底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寰宇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小明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小明先生及林傑新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永冠先生、林芝強先生及鄧耀榮先生。